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113學年度第1學期
第7次【主任會議】紀錄

一、時間：113年11月26日（二）上午9時10分

二、地點：簡報室

三、主持人：蔡哲銘 校長

紀錄：陳雅惠

四、上次會議追蹤事項：無

五、校長指示：

文章分享

1. 《公務員霸凌案效應-新北清查府內6案「謹慎處理」》

[und.com/news/story/124274/8379792](https://www.und.com/news/story/124274/8379792) 2014.11.23

各機關類似案件陸續發酵，本文案件和學校代課教師有關，和各位主管分享意在請大家面對同仁或處理相關問題時應多謹慎，避免類似狀況在校內發生。

2. 《逆境突圍要在賺錢時》城邦媒體集團首席執行長何飛鵬 商業周刊 1932期 2024.11

少子化的現象只會越來越嚴重，如何讓學校在這個浪潮中仍是學生、家長心目中最好的選擇而非日漸被淘汰，請大家思考如何應變，並把這件事當成自己的事，把眼光放遠一起努力，為自己喜愛的陽明儲備本錢保持競爭力。

3. 《出版業不死，粉絲共創是生存法則》KKBOX 共同創辦人林冠羣

AI 浪潮、數位學習是接軌未來的必經之路，和大家共勉之！

六、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附件1）

1. 第二次月考在11月27-28日舉行考試。

2. 台北考區114年國中教育會考第二次試務委員會會議於11月27日（三）

下午兩點半於華江高中召開。國中會考在114年5月17-18日舉行。

3. 國中英文科蔡宜恩老師育嬰假於114年1月15日結束，16日復職，擔任706導師。

4. 至善國中雙語教學團隊於11月28日上午來本校雙語標竿參訪，地點：校史室

10:00-10:50 主題：雙語教學及外師共備經驗分享，講師：英文科詹君琪老師

11:00-11:50 主題：資訊科技課程雙語教學經驗分享，講師：資訊科技

陳政川老師

(二)學務處：會後討論 (附件-隨身碟)

(三)總務處：

1. 感謝會計室、教務處、秘書協助，總務處完成視聽教室環境改善工程、欄杆汰換工程第 2 期複驗，現已進行請款階段。
2. 網球場整修工程開工前協調會訂於 11 月 29 日(五)下午 2 時，地點：簡報室
3. 九九文教基金會於 12 月 21 日(六)中午開始借用教室做為數學競賽場地，校史室為試務中心。
4. 文化大學已來文確定借用本校做為 114 年度大學學測考場。1 月 17 日上午完成佈置，下午 2 時開放考場。

校長指示：請輔導室著手規劃考生服務相關事宜；另，給考生備用之指針型手錶請補足至 10 只，並更換好電池。

5. 11 月 28 日(四)下午 2 時，教育局於線上召開 113 年度預算執行率未達 80%會議。本年度因網球場整修工程，無法於年底前執行完畢，本校列入會議名單。
6. 本(113)年度公文處理成效檢核，依 10 月 11 日簽准之實施計畫共抽檢 10 件公文（5 件發文案件、4 件存查案件、1 件開會通知），請各處室主任協助檢核及簽名。考核結果將於 12 月 3 日（二）行政會議報告及宣導。

(四)輔導室：

輔導組

【生命教育】

1. 陽明之美生命教育攝影比賽：目前報名共有 13 位學生，12 月 6 日(五)作品收件截止，專業評選人員王涵薇老師於 12 月 13 日(三)第三、四節進行評選攝影作品。
2. 臺北市 113 年度中等學校生命教育成果觀摩發表會：目前報名人數為 28 人。
 - 時間：12 月 10 日（二）上午 8:30-中午 12:30
 - 地點：本校陽明高中（校史室）
 - 對象：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學校教師
 - 報名方式：12 月 2 日（一）17 時前，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https://insc.tp.edu.tw>) 完成報名。

【生涯輔導】

3.113 學年第一學期學群講座：每場學群講座時間為中午 12:20-13:05，各班參加人次如下。

113 學年第一學期學群講座參加人次

113.11.25

年級/場次	12/02(一)	12/04(三)	12/06(五)	12/09(一)	12/09(一)	12/11(三)	12/12(四)	12/13(五)	12/18(三)	12/20(五)
	大同大學 設計學院 工業設計/ 媒體設計 系	國立台灣 師範大學 電機工程 學系	台北教育 大學心理 與諮商學 系	國立宜蘭 大學工程 學群 生物機電 工程學系	臺北醫學 大學醫藥 衛生學群 保健營養 學系	國立台北 大學 商學院暨 企管學系	國立海洋 大學海運 管理學院 海洋觀光 管理系	輔仁大學 廣告傳播 學系	淡江大學 外語學院 暨西語學 系	國立東華 大學 藝術與設 計學系
	知行館 生涯教室	活動中心 視聽教室	活動中心 視聽教室	知行館 生涯教室	活動中心 視聽教室	活動中心 視聽教室	活動中心 視聽教室	活動中心 視聽教室	活動中心 視聽教室	活動中心 視聽教室
高一人次	17	84	86	34	32	68	10	8	13	14
高二人次	25	78	58	9	37	68	9	19	12	22
高三人次	11	2	21	0	10	13	0	13	5	7
各場次人次合計	53	184	165	43	79	149	19	40	30	43

校長指示：請依報名人數安排場地，但亦請先向各大學說明出席人數預估不易，實際出席人數視當日學生實際出席狀況而定。

【課程諮詢】

4. 課程諮詢團體諮詢時間：（附件 2）

● 高一時段：

- 12 月 9 日(一)第 1 節 (101、102、107、108、113)
- 12 月 13 日(五)第 6 節 (103、105、106、109)
- 12 月 13 日(五)第 7 節 (104、110、111、112)

● 高二時段：

- 12 月 2 日(一)第 1 節 (213)
- 12 月 9 日(一)第 1 節 (201、202、207、208)
- 12 月 13 日(五)第 6 節 (203、206、209、211)
- 12 月 13 日(五)第 7 節 (204、205、210、212)

資料組

1. 【陽明之美-生命教育攝影比賽】目前國中部有 19 人報名，12 月 6 日前繳交攝影作品，12 月 13 日將請泰北高中設計群王涵薇老師進行評選。
2. 11 月 28 日(四)下午進行【國八職業試探】，901、903、905 班將前往開南中學，902、904、906 班將前往城市科大，試探科別包括電機科、機電科、資訊科、廣設科、觀光科及企管科，當日中午 12:30 於台元館集

合，請學務處協助集合事宜。

3. 11月29日(五)第四節進行【家長職業達人入班講座】，有9個班級提出申請，目前講師皆已排定，七年級各班將各有兩位家長入班分享，803、804、805班將各有一位家長入班分享。
4. 【113-1 技藝教育課程 AA 班】預計於11月28日和12月12日下午請稻江護家家政群的老師入901班帶領學生進行職群體驗課程。
5. 【113-2 技藝教育課程】已召開遴輔會議決議推薦37位同學，第二階段有2位學生未獲錄取，將續進行第三階段報名作業。
6. 【114年寒假職輔營】共錄取85人次，11月29日上午將前往士林高商繳納研習費用，近期將發放錄取通知，並於期末召開行前說明會。
7. 12月13日(五)晚上辦理【生涯親師講座】，講題：「過曝世代的成長之路-陪伴孩子打造心理韌性」，講師：點亮心燈諮商中心李訓維心理師，地點：活動中心三樓視聽教室。

(六)圖書館：無

(七)研究發展處：

1. 113/12/6(五)第5-7節，辦理高一、二雙語及海攬班學生至中國信託金融園區參訪，感謝教務處、學務處協助課務及學生公假事宜。
2. 113/12/12(四)上午9:00-12:00，日本星城高中來訪(約170位師生)，交流班級為101、203、204、207，上班級第一節課至演藝廳集合準備歡迎式活動，第三至四節為各班分組交流，活動於11:50結束，由各班2位同學引導日方學生至求理子集合上車，其餘同學留教室進行場復工作(附件3)。

(八)人事室：

1. 有關本校進用身心障礙者人數情形預估進用不足及因應措施。
 - (1)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38條第1至3項略以，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員工總人數在34人以上者，進用具有就業能力之身心障礙者人數，不得低於員工總人數百分之三。
 - (2)計算基準：每月1日公保及勞保參加人數，扣除留職停薪公保人數。
 - (3)應進用人數：至113年11月1日，公保148人、勞保97人、扣除留停9人，總計236人，應進用人數為7人($236 \times 3\% = 7.08$)。
 - (4)已進用人數：年度約僱重度3人 $\times 2$ (加權)=6人、考試分發職代1人，合計7人。
 - (5)預估進用不足：約僱書記重度離職計2人、考試分發職代1人(114年

3 月底)。

(6)因應措施：甄選約僱書記、幹事留停職代、控留教師員額雇用身障約僱人員、減少兼課教師、未來書記及管理員職缺改報身心障礙特考。
校長指示：如未符晉用身心障礙人數限制，將會有罰款之虞（明年起每月 28000 元左右），請各處室提供可配合之人員調配方向以供討論。

2. 臺北市政府「如何保障本府各機關學校勞工之離線權」宣導

- (1)依「臺北市事業單位居家工作勞動條件保障指導原則」第 11 點規定略以，雇主應尊重勞工休假或非約定工作時間期間之合理「離線權」，且應主動約制管理人員利用職權或電子通訊工具（如電子郵件、簡訊、通訊軟體、APP 等），避免影響勞工的休息和休假時間之不必要干擾行為，以恢復勞工的勞動力和維護家庭生活之品質。
- (2)倘於所屬同仁休假或非規定上班時間期間，有傳送相關訊息通知之情形時，如非屬必要或無需處理緊急事件者，均應加註「毋須立即回復（或處理）」等提醒文字。

3. 臺北市政府為建構健康友善、免受霸凌侵犯之職場環境，要求所屬各機關學校積極防治職場霸凌事件之發生。

職場霸凌：指員工在工作場所或執行職務時，遭個人或集體以持續性言語、文字、肢體動作或其他方式，為貶抑、排擠、欺負、騷擾等行為；或遭主管人員藉由權力濫用而對員工為持續性之冒犯、威脅、冷落、孤立或侮辱行為，使其處於具有敵意、羞辱、被孤立或不友善之職場環境，因而產生精神上、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或影響正常工作之進行。

(九)會計室：無

(十)秘書：

七、提案討論：

八、臨時動議：

校長指示：

1. 請秘書、胡主任商討至善國中參訪團當日餐點之準備事宜，並請研發處協辦。
2. 「上課時間學生手機統一保管」只有少數班級執行，請加強宣導及列為巡堂重點。
3. 12/10 生命教育成果發表，原訂教育局中教科黃科長出席，近日議會開

議，長官備詢期間確定無法出席。

九、散會： 10 時 30 分